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

闽建办科函〔2024〕11号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关于 征求《福建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勘察设计管理规定》（征求意见稿）意见的通知

各设区市住建局，福州市建设局、平潭综合实验区交建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对我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管理，保证工程勘察设计质量，促进工程勘察设计行业高质量发展，省厅组织起草了《福建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设计管理规定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现向你们和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请于2024年5月12日前，将有关意见建议以书面形式反馈省厅科技设计处。

传真：0591-87546724，电子邮箱：3386701395@qq.com。

附件：福建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设计管理规定（征求意见稿）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

2024年4月16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